

# 基金外包服务机构准入程序有望简化

□本报记者 曹乘瑜

业内人士表示,基金外包服务机构的准入程序有望简化,将鼓励基金托管等机构先行先试提供中后台外包服务。

目前部分小型公募基金公司和私募基金期待将部分业务外包。私募基金获得独立发行产品的资格后,更需要外包服务。一家规模达30亿

元的大型私募相关人士介绍,如果业务不外包,公司每年花在后台上的成本超过1000万元。

一家中型私募相关人士透露,外包业务的收费可以根据资产规模按千分之三的比例收取,或者在一定的交易规模基础上,按15元/年-30万元/年的标准打包收费,提供的服务包括估值、清算、份额登记、基金会会计、开户备案等。对于一些次新基金公司而言,在尚未形成规模

效应的情况下,也希望减少后台成本。据媒体报道,一些公募基金公司后台人员占全公司的五分之一至四分之一,再加上系统的投入,一年产生的费用可能高于基金销售的佣金费。目前已出现专门为公募提供产品设计和备案的外包服务。

业内人士预计,私募带来的外包业务量有望超过1亿元。如果鼓励基金托管机构先行先试

提供中后台外包业务,意味着有基金托管资格的银行和券商在外包业务上有先发优势。目前私募须在券商处开户进行交易,也倾向于将外包业务委托给券商。一位私募人士表示,券商提供外包服务的边际效益很高,只要有一套系统,就可以给多家私募提供服务。截至3月底,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人共29家,其中券商3家,分别是海通证券、招商证券和国信证券。

## 深交所 研讨优化交易监管机制

深交所近日举行第五届“交易规则日”活动,举办以“资本市场双向开放形势下交易制度的设计与优化”为主题的研讨会,就开放形势下如何优化交易监管机制进行探讨。来自证监会、深交所、上交所、MSCI指数公司及OFII、ROFII、证券公司、基金公司等机构代表出席。

为贯彻落实新“国九条”关于“扩大资本市场开放”、“创新交易机制”的要求,研讨会在总结去年“12·20”指数调整日退市波动事件的基础上,与境外交易所充分交流,借鉴成熟市场经验,深入研究境外机构尾盘盯住收盘价等交易需求和行为特点,共同探讨优化收盘价形成机制、完善市场监管措施的实现路径,为交易制度建设提供决策依据。

下一步,深交所将按照证监会的统一部署,研究优化收盘交易机制,进一步提高尾盘交易的流动性和透明度,减缓收盘价格波动,满足跟踪指数投资基金等产品的交易需求,不断拓展多层次市场的深度和广度。不断完善新型交易模式的监控机制,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促进资本市场的双向开放和健康发展。(梅俊彦)

## 保荐机构 热议业务转型升级

深交所主办的第十四届保荐机构联席工作会议近日在天津召开。与会代表认为,保荐机构应增强机遇意识和责任意识,抓住资本市场改革发展的有利时机,多方面推动保荐业务转型升级。首先,应强化对中小、创新企业的服务能力;其次,加强并购重组等业务,积极参与国企的混合所有制改革,开拓并购重组等业务,推动企业通过并购重组做大做强;再次,加强创新能力,打造差异化、专业化、特色化发展的现代投资银行。(梅俊彦)

# 5月贸易顺差同比扩大74.9%

## 6月出口料平稳增长

□本报记者 倪铭婕

海关总署最新公布的数据显示,5月我国进出口总值3550.2亿美元,同比增长3%。其中,出口1954.7亿美元,增长7%;进口1595.5亿美元,下降1.6%;贸易顺差359.2亿美元,扩大74.9%。

1-5月,我国进出口总值16791亿美元,同比增长0.2%。其中,出口8752亿美元,同比下降0.4%;进口8039亿美元,同比增长0.8%;贸易顺差713亿美元,同比收窄12.2%。

分析人士表示,5月出口增速反弹主要是对中国香港地区出口的高基数效应消除、外围需

求回暖、人民币持续贬值等因素所致。进口增速的下降主要是因为内需不足、大宗商品进口价格普遍下跌、进口贸易融资套利受到打击等。

展望未来几个月的出口形势,交通银行首席经济学家连平表示,预计6月出口将继续平稳增长。一方面,我国陆续出台一系列稳定出口增

长的针对性政策;另一方面,去年6月出口增速同比下降3.1%,低基数效应有利于今年同比增速走高。此外,欧美市场二季度经济均呈复苏态势。综合判断,我国出口形势有望进一步改善,预计出口同比增长平稳向好。进口增速有望回归增长常态,但很难出现明显的加速。

# 两家网游公司拟上市 上交所市场结构料改善

□本报记者 周松林

两家以网络游戏为主业的小型科技公司日前发布预披露信息,拟在上交所发行上市。如果两家公司成功发行并上市,将是上交所市场首次出现以网络游戏为主业的科技公司,上交所市场结构和上市主体将发生深刻改变。

## 释放上交所服务潜能

今年3月,证监会宣布,首发企业可以根据自身意愿,在沪深市场之间自主选择上市地,不与企业公开发行股数多少挂钩。证监会审核部门将按照沪深交易所均衡的原则开展首发审核工作,企业应当在预先披露材料时确定上市地并在招股书等申报文件中披露。

在证监会网站已发布预披露公告并明确以上交所为上市地的公司达200多家,与预披露拟在深交所中小板、创业板上市的公司总量接近,其中不乏以新材料、文化产业、电子技术、网络科技、军工科技等为主业的小盘公司。

分析人士认为,这种状况不仅有助于发挥上交所长期以来被闲置的发行能力,减轻新股发行“堰塞湖”的压力,而且对上交所自身结构转型、市场竞争力提升也有积极意义。

## 市场结构有望改善

长期以来,上交所市场上市公司以传统行业企业特别是大盘蓝筹企业为主,但随着众多具代表性的蓝筹公司陆续上市,上交所市场有上市资源渐趋枯竭之虞。由于受政策限制和人为因素的影响,代表世界经济发展方向、蓬勃发展的创新型新兴产业公司无法通过上交所市场实现融资上市。在政府不断出台政策鼓励和支持创新型中小企业发展的同时,上交所服务实体经济特别是服务中小型企业的能力严重受限。近年来,上交所提出各种方案,尝试突破和转型,如设立新兴战略产业板。上交所曾多次表示,要在国家经济结构转型升级调整的背景下,加大资本市场对战略新兴产业公司的扶持、服务力度,降低沪市市场门槛,松绑各类体制、机制束缚,在提高新兴产业公司比重的同时,增强新兴产业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力争在沪市市场形成一批支撑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支柱性和先导性公司。

在行业结构上,目前沪市以银行、采掘、房地产、汽车、钢铁、有色金属等为代表的周期性传统行业所占比重过高,造成市场结构发展不平衡、市场稳定性较差、某几个行业对全市场

影响力过大等不利局面。沪市上市公司的行业结构亟需调整,抗周期经营能力亟待加强。从目前拟IPO企业的预披露情况看,随着IPO的重启,将有一大批处于新兴产业领先地位、具有较强成长性的小型科技公司登陆沪市,从而迅速实现上交所市场结构的改善。沪市的多层次蓝筹股市场有望得到进一步深化,上市公司类型和投资标的将更丰富,从而能够为不同特

性的资金、不同的投资需求提供更匹配的标的和投资机会,有助于市场的活跃和市场竞争力的提高。

分析人士表示,在将上市地选择权交回市场之后,必定会在沪深两交易所之间引入适度竞争,促进交易所提升市场服务能力和水平,形成各自差异化的竞争力,这对市场各方都是有益的。

## 上交所督促风险警示公司充分披露信息

□本报记者 周松林

为抓紧落实退市风险防范工作,保护投资者利益,针对风险警示板上上市公司的特点,上交所近日举办风险警示板上上市公司2014年度培训会。会议强调,将督促风险警示公司充分披露退市风险及处置进展等信息,并将启动重点风险公司过往信息披露合规性复查。沪市所有风险警示板公司的董事长或总经理以及董事会秘书参加了会议。

上交所副总经理徐明强调,上市公司进入风险警示板,意味着退市的警钟已敲响,相关监管机构将对此类公司给予更多关注。希望相

关公司尽早制定并实施消除退市风险的方案,对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负责。对于风险警示公司并购重组多、内幕消息多、股价活跃的情况,公司及相关人员一定要提高认识,加强信息披露管理,勿闯内幕交易禁区。在监管转型的大背景下,上交所将进一步转变观念,以信息披露为中心,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以直通车为抓手,以行业监管为基础,强化事中事后监管,树立监管权威,促进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市场三公,保护投资者权益。

下一步,上交所将通过走访调研等方式现场督促公司化解风险,不断提高监管和服务的针对性。

# 存贷比考核不宜“一刀切”

■ 今日视点 | Comment

□本报记者 陈莹莹

银监会副主席王兆星日前表示,《商业银行法》规定的75%存贷比监管“红线”保持不变,但会适当调整存贷比的分子、分母构成,不久就会公布具体办法。

这一表态令社会各界对于银行存贷比限制是否应调整的争议之声再起。有观点认为,在当前经济增长承压的大环境下,放松存贷比考核可以通过宽信贷助力经济稳增长。另有观点认为,目前银行业金融机构的扩张冲动犹存,如果取消存贷比这个“紧箍咒”,未来贷款增长速度可能失控。

从历史经验来看,存贷比在管控流动性风险、控制信贷过快增长、维护银行体系稳定方面均发挥了一定的积极作用。存贷比考核未来不论调整与否,出发点均应是使商业银行有能力应对资产负债管理的新挑战,并能够充分发

挥利率市场化的资源配置功能。从银行目前所处的内、外部环境来看,严格的存贷比考核已无法真实、及时地反映银行的流动性风险。其他国家金融监管法规中也鲜有关于存贷比的限制。

学界和业界人士认为,严格的存贷比考核不仅是商业银行热衷于“冲时点”、“高息揽储”等不正常现象的根源,还在很大程度上诱发商业银行绕开监管的冲动,导致“影子银行”规模迅速扩张。随着银行业资产和负债规模的不断增长,其存贷比也不断逼近监管“红线”。

一季报数据显示,A股上市银行存贷比大部分处于历史高位。在国有大型商业银行中,交通银行存贷比达74.35%,中国银行达71.21%,建设银行达69.38%。在股份制商业银行中,中信、民生、浦发、招行、华夏、光大等银行的存贷比均超过70%。

不可否认的是,存贷比75%的监管“红线”

暂难突破。考虑到一系列修法程序安排,在取消《商业银行法》对存贷比指标的规定之前,应尽快改变商业银行存贷比的计算口径,存贷比考核不宜再“一刀切”。监管部门应弹性调整存贷比考核,支持小微、三农、民生等重点领域。

从降低社会融资成本的角度来看,适度调整金融机构的存贷比考核,可以在一定程度上起到引导银行信贷投向小微企业、三农领域的作用,未来应继续加大在这些领域的倾斜支持力度。近年来,银监会也在不断对存贷比监管加以完善,如将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所对应贷款、支农再贷款从存贷比分子中扣除,并从2011年开始推行月度日均存贷比指标,在抑制银行突击吸存、降低存款波动性等方面,取得了一定效果。为了鼓励县域银行发放涉农贷款,银监会允许在年度考核的中间,存贷比指标可以突破75%的限制。

从监管银行非标资产的角度看,部分中小

银行业金融机构面临较大的存贷比考核压力。对其存贷比考核适度进行弹性调整,有助于防范非标收缩引发的信贷“一刀切”。例如,商业银行有一部分比较稳定的存款来源,过去并未计算在分母中,未来应当适当调整存贷比的分子、分母结构,使商业银行更加适应资产负债结构多元化的变化,盘活存量。目前市场呼声较高的一种方案是,将银行同业存款纳入一般存款范畴,通过做大存贷比分母(即存款总额)来调整存贷比考核。

最为重要的,有必要尽快启动《商业银行法》的修订工作,修改并完善存贷比考核。

就商业银行本身而言,应摒弃以往热衷于高杠杆的思路,克制盲目扩张的冲动,开展综合化经营,从而提高中间业务收入占比、改善银行业务收入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审时度势地调整贷款结构。中小和地方银行业金融机构应定位于服务小微、三农等领域。

# 股转系统将六方面推进新三板建设

产品,便利普通投资者参与市场;倡导建立理性投资、价值投资的市场文化。

## 竞价转让拟明年初适时推出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介绍,主办券商已按照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数据接口规范进行做市系统的开发,进展顺利,预计今年8月新交易结算系统能如期实现挂牌公司股票做市转让功能。初步摸底显示,券商准备的做市资金规模达百亿元。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加强与证监会有关部门及沪深交易所的沟通联系,共同研究符合条件的挂牌公司直接申请到交易所上市的标准和程序,逐步推动落实“转板”机制,充分发挥在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中承上启下的市场作用。对于符合挂牌条件的区域市场挂牌公司,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坚持开放的态度,尊重企业自愿和市场中介的自主选择。

股转系统公司副总经理高振营表示,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实行多元化的转让方式,挂牌公司可以根据自身流动性需要在做市、协议、竞价三种转让方式中灵活自主选择适当的转让方式。做市转让方式预计8月份成功上线。竞价转让方式也在研究,拟于明年初适时推出。转让方式的转化不宜太随意,应有章可循,而这方面的指引正在制定。

高振营表示,初步摸底情况显示,券商准备的做市资金达到上百亿元,而1个月以前就有约150家公司就明确表示愿意采用做市转让方式。

据介绍,未来竞价转让方式的推出可能与市场的分层相结合。新三板公司在注册资本、股本规模等方面的差异性较大,不同的公司投资风险不一样,适宜的交易方式也不一样,分层有利于更好地发挥市场功能。

高振营表示,股转系统公司正研究丰富交易品种。优先股发行和再转让的配套业务规则正在制定,预计很快会推出,债券方面的规则也在制定之中。

## 不存在“窗口指导”提高挂牌标准

对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通过“窗口指导”等方式提高了挂牌标准的传言,股转系统公司总经理助理隋强表示,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以自律、高效、创新、包容的价值观,营造公开、透明的市场环境,不存在通过“窗口指导”提高挂牌标准情形。

他表示,近期,股转系统也听闻中介机构在符合我司审查底线和信息披露要求的基础上提高了遴选企业的标准,股转系统尊重市场化的选择。公司是否能够得到市场的认可,并不取决于运管机构,而是取决于市场本身。主办券商作为市场的卖方,应当着眼股票销售投资价值判

断和企业选择,着眼提升企业价值提供持续服务和督导。投资者基于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对公司的投资价值进行自主判断并做出投资决策,充分发挥市场对企业的选择作用。

截至目前,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尚未出现不予出具同意挂牌函的情形。自2013年2月8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发布以来,共有2家申请挂牌公司经历多轮反馈与回复因不符合挂牌条件而主动申请终止审查。今年以来,约20家申请挂牌公司被终止审查。对于这些被终止审查的企业,在其补充完善申报材料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将在原已审查的基础上按照高效、便捷的原则继续安排审查工作。

对于有媒体报道称“新三板公司信息披露乱象丛生,118家挂牌公司延期披露2013年年报”,隋强表示,根据相关规则,挂牌公司应当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4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年度报告,并根据实际情况,合理确定年报预约披露时间,因故需要变更披露时间的,可以申请变更。报道中所提及的申请延期披露的118家挂牌公司,已向股转系统提交变更申请并经同意,且已在4月30日前履行年报披露义务,并不存在违规行为。股转系统正加紧通过宣传、培训等多种途径,为挂牌公司了解、熟悉信息披露规则提供机会,充分发挥市场培育功能。

## 中国证券报 安徽记者站建站公告

经安徽省新闻出版局批复同意,中国证券报安徽记者站已于2014年5月9日正式建立,特此公告。

中国证券报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6月9日